

## 少数的趣味

文/李敬泽

我认为好的小说——无论它写的是什么，不管主人公在最后一页里是否活着，它都受制于一个基本视野：它是在整个人生的尺度上看人、看事，也许小说呈现的是一个瞬间、一个片断，但是，作者内在的目光必是看到了瞬间化为永恒或者片断终成虚妄，这就如同一趟列车，车上很热闹，但有一个人知道这趟车的终点在哪儿——小说在终极视野中考验和追究生命。

坦率地说，我关注那种印八千本、五千本的书，我愿意加入一个由八千人或五千人或更少的人组成的社团。我当然知道，这是自归于少数，而在这个大众阅读的时代，少数差不多就是可耻的。

但是，我相信，少数的趣味是保持精神活力的必要条件。除了历史上的个别特例，比如“80年代”之外，我不能想象所有的书都印五万册、十万册或一百万册，那必定是一种创造力枯竭的文化。所幸，我们现在尚未达到那个地步。

我喜欢那些富于冒险精神的书：它告诉我的是我所不知的而不是我所已知的。

还有那些孤独的书：必须孤独地读，孤独地领会和思考；读这样的书时，我不会想象我正与千万人一起读它，那太热闹，而读书的主要乐趣，我认为就是安静。

有了好书，还得有时间读它。而现在的人们多么忙啊，怎么办呢？没时间读书，但是买书。比如我，我的书越来越多了，我知道没时间把这些书一本一本读完，但是，我要买，一定要买，买下来堆在书房里，让我觉得总有一天会把这本书拿起来，看下去。这很像守财奴，一定要挣钱，要挣！也许以后会花、老了会花。当然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守财奴通常不会晚节不保、花完他挣的钱。

不管多忙，爱书的人总会读书的。这其实不是“怎么办”的问题，当一个人被生活所迫，说他没时间读书，那么，问题的关键不是时间，而是他已经做出了决定：不读书。我都混得这么忙了，我还读什么书啊。

但读的人自会读。哪怕每天十页、二十页，哪怕是临睡前的床头，起床后在马桶上。哪怕读了就忘，哪怕读了无用。

读书本就是无用的——我指的是读教科书之外的书——或许有一个无用之用，就是让我们停下来片刻，静一会儿，在这片刻和一会儿里，我们可能看看我们忙忙碌碌的生活：

其实也是假忙，其实也是无事忙，其实忙碌中我们忘了什么是幸福。当然，幸福也是相对的、因人而异，对我来说，偷得半晌闲，随手乱翻书，这就是幸福。■

## 蔚蓝的王国

文/庞余亮

1984年的扬州肯定目睹了一个穿着棉袄踏着松紧口布鞋的乡村少年模样的家伙。不知道他目睹了扬州什么。慢慢走上了扬州最老的一条路——国庆路。

我去国庆路新华书店总是步行着去，那时候我刚刚爱上了读书和写作，只有从自己牙缝里挤出钱来买书。而那时我还没有学会辨别，只知道热爱。我买了一大堆价格不高同时也良莠不齐的书。

但其中——我误打误撞选中了一本《俄苏名家散文选》。封面朴素，上面仅有两株小白桦。封底上仅仅署“0.31”元。而这本带有我青春体温的书，边角已卷成了疲倦的茧皮——它握住了什么？

这本仅有79页的散文集收了八位作家十八篇散文——当时我们读多了类似杨朔的散文——我一下子有点目眩。这是一片多么蔚蓝的天空，蓝得连我怯弱的影子都融掉了。我像一朵羞怯的矢前菊一样在这蔚蓝的王国里被他

们的叙述缓缓吹动，摇曳不已……你好啊，屠格涅夫！你好啊，蒲宁！你好啊，契诃夫！我过去的关于“起承转合”的散文写作方式一下子被冲垮了……我学着写下了我的第一篇散文《雾》，想想多稚嫩——“雾走了，留下了一颗颗水晶心”。——多年以后我只记住了这一句，而再看看普里什文的《林中水滴》，我觉得了我的矫情，但我跨出了我面前最关键的一步，我从我的身体中不由自主地跨了出去——由于这蔚蓝的王国里一朵矢前菊的诱惑：“去年，为了在伐木地点做一个标记，我们砍断了一棵小白桦树；几乎只有一根狭狭的树皮条还把树声和树根连在一起。今年我找到了这个地方，令人不胜惊讶的是：这棵砍断的小白桦还是碧绿碧绿的，显然是因为树皮条在向挂着的枝桠提供养分。”这是普里什文说的，在以后日子中，我经历了多次搬书的经历。但这本书，还在我的

身边陪伴着我，像一个默默无名的老朋友，我可以出门前把它卷起来塞到裤兜里，也可以把他朝旅行包的一个角落一扔，与那些牙刷手巾们并肩睡在一起。有时候在旅途中睡不着，我就会从旅行包里听出这本旧书的呼噜声。于是，我又把他拖出来，拍拍他，醒醒，老朋友，让我们一起去拍一拍帕乌斯托夫斯基的家，在他的后园里摘一朵金粉打就的金蔷薇！

这本已经有30岁的书就陪在我的身边，像一条童年陪伴我的老狗。这本书的忠诚啊，我想就要翻翻他，他的生命也是我的生命。30年，有多少灯光之夜我们面面相觑，默默无言。那是柯罗连柯的《灯光》，那是屠格涅夫的《鸽子》……多少艰难的岁月里，前面毕竟有着——灯光！……是的，前面仍然有着灯光，有着一片蔚蓝的天空。■

## 书即财富

文/周俊伟

在生命中的某一时刻，拥有书便是拥有财富。

但那个时候，我们都是贫儿。1966年夏天，戴着红色袖章的我们，冲进了某花园，大批的纸被拉出来，扔进火堆。纸被火舌舐着，我看着火堆张开火焰的臂膀拥抱的都是中外名著。那本名为《红楼梦》的书也赫然在目。有一种冲动，想在混乱中偷偷取走那本书，但还是克制了。凉风吹来，火焰越来越高，但我却一阵寒冷。革命，在重新分配利益时，只给了我们一丝剥夺他人财富的快意，却未留给我们丝毫东西，哪怕一本书。我们仍是贫儿。

拥有一本书成为我们的理想。那些书厚厚的，书页被磨损，书脊的繁体字下贴着切去四角、印着宽宽蓝线的标签，翻动竖排的纸页时会发出霉味、汗味和各种莫名的杂味。于是，在某个晚上我们撬开了某个“革命组织”的大门，不足十平米的房间的地板上横七竖八地躺着那些“抄家”抄来的“经典”家伙。在手电的暗淡光照下，我们像是进了藏宝洞的阿里巴巴，胡乱往衣服中塞了几本书后，便各自作鸟兽散。再次见面时，我们得意洋洋，脸上漾着油彩的光亮，仿佛都是赚了大钱的主儿，激动地叙述着各自“财宝”中的故事……不到一个星期，我们便收到了“勒令”，我们的行踪被发现了，“组织”命令我们交出那些“封资修”，否则作阶级敌人处理。于是“短暂的拥有”便又成为永远的失去。

1971年初，我从新兵连直接调入师电影队。一个老干事领着我熟悉环境。房里乱乱的，但在乒乓桌下我看到了码放在那里的几百本书，不食人间烟火的样子。这使我心跳加速，琢磨着如何能与这些宝贝们肌肤相

亲。我假意认真地东看看、西看看，一边慢慢地接近了那目标。在老干事转过身的刹那，我提起右脚，屏住呼吸，猛地一脚朝那四五百本书的小山踹了过去。那是力量拿捏得恰到好处的一脚，书本没有炸飞，也不显得杯盘狼藉，“小山”却慢慢地倾倒了。于是，我沉住气，朝转过身来的老干事表示，这堆书太乱了，让我整理好吧。

接下来一连几个星期，我关上门，慢慢地在此中遨游。始终不敢相信，我即将成为这些财富的主人！我是基督山伯爵？别林斯基、车尔尼雪夫斯基、高尔基，一帮带“基”的俄国牛逼！

得知我“暴富”的消息，宣传队、报道组一帮穷哥们蜂拥而至，赶来吃大户，把《演员的自我修养》等一扫而空。这些还没被我焐热的财富转眼又消失了，好在还是留下了一些。只是那本傅雷翻译、泰纳写的《艺术哲学》，因为里面那些女裸体图片让我心存怯意，始终没敢下手。我是在复员后才读了那本书的，成为我那时富得不那么彻底的一个遗憾。

三十年来，看着那帮不读书发大财的哥们，深信刘邦先生“马上得天下”所言不虚，不禁感叹自己误入歧途，到老了还是只知往书堆中钻。但转眼看到，满世界的哥们姐们被忽悠着走，不由得心生怜意。只是，“我本有心为明月，奈何明月照沟渠”。我知道自己的迂，只是拥有了一屋子书，尽管活得也不那么理直气壮，但还是为自己在成为老年动物前，面对这个世界尚能保持自己的独立判断和有着些许定力而暗自庆幸：幸亏是早早地遇见了那座“小山”，幸亏早早地踹出了那一脚！■

EL ATENEO 剧场书店——阿根廷首都一家有百年剧场改成的书店

摄/必勇



## 读书的女人

文/李晓愚

古人常说“女子无才便是德”。人们津津乐道着卓文君、班昭、谢道韞、李清照这些才女的故事，恰恰是因环顾五千年中华文明史时会发现：能读书的女人实在太少了。中国画里的“仕女图”，女子要么赏花，要么吹箫，要么独坐深闺。而手捧书卷的女子，在绘画史上一直到晚明才出现。

画家陈洪绶绘制了一幅《闲话宫事图》。画中的男子正襟而坐，将琵琶放在膝上，他是汉代的大臣伶元。而他对面那个正捧书卷而读的美丽女子就是他的妾樊通德。樊小姐“有才色，知书，慕司马迁《史记》”，是个有些书卷气的美眉。她对大美女赵飞燕、赵合德姊妹的故事十分熟悉。伶元闲来无事，便让樊通德将这些故事一一道来，并据此写成了《赵飞燕外传》一书，是中国文学史上相当有名的一部艳情小说。陈洪绶另一套作品《隐居十六观图》记录了隐士生活中的16件风雅之事，有杖菊、孤往、品梵、问月等等。其中的《缥香》一图表现了一位女性隐

逸者的生活：她鬓发如云，翠袖飘逸，端坐于奇石之上，捧着一本书细细观赏。身边有绿竹猗猗，泉水潺湲。

将阅读的女子画进画里，是明末清初独特的文化氛围使然。那实在是个女性展露才华的黄金年代：跟之前相比，女人认字多了，读书多了，甚至可以自己写诗、出版文集。而男人们呢，在评判女性的标准里也加上了重要的一项：才华。有些文人甚至支持妇女教育，比方李渔就说了：“妇人读书习字，所难只在入门。入门之后，其聪明必过于男子，以男子念纷，而妇人心一故也。”女人专心，所以读书反比男性有优势。

文人们支持女性读书，不过不是为了解放她们。读书的女人通常不是自家老婆，而是青楼妓女或者买回家的姬妾。李渔打了一个比方，说呢“娶妻如买田庄”，田里头种的都是五谷桑麻，那是“衣食所出”，自然不能种花花草草；但“买姬妾如治园圃”，小老婆就跟花园似的，主要功能就是娱

乐，所以种些不实用的花草点缀也很好。而这些花草指的就是包括读书、乐器、歌舞在内的技能。除了娱乐之外，女人读书还可以满足男性的审美需要，李渔就说了读书习字，甭管对女人自己有没有好处，至少对男性观看者而言是美的：“只须案摊书本，手捏柔毫，坐于绿窗翠箔之下，便是一幅画图。”我们不妨再看一看《闲话宫事图》，画中的女子始终处于男主角视线的关注之下，她读书的样子和她美丽的容颜一样，都是被欣赏、被玩味的。

在人类文化史上，女性能够堂而皇之地阅读是一件无比艰难的事情。晚明时期的女子终于拿起了书本，但如同“女为悦己者容”一样是“女为悦己者读”。与之相比，今天的女子真是幸运，因为我们终于将“悦己者”里的“者”字去掉，不必再为了被人喜欢而读。阅读是为了“悦己”，为了愉悦自己的心灵，为了充实自我的生命。■